

沂财农指[2018]1 号

关于下达 2018 年支持农产品加工与促销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

沂南县湖头镇：

根据县级预算安排，现下达你单位 2018 年支持农产品加工与促销资金预算指标 24 万元，该资金支出列 2018 年 2130125 “农林水支出”类“农业”款“农产品加工与促销”项预算支出科目。专项用于支持农业产业园区发展和农业龙头企业品牌建设。

请严格按照有关要求，抓紧将资金拨付到位，并采取有效措施，确保专款专用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

沂南县财政局

2018 年 3 月 8 日